

民事答辩状

(保证保险合同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,保护您的合法权利,请填写本表。

1.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,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,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一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案件,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,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;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,可以在本表尾部或者另附页填写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:“民事诉讼应当遵循诚信原则。”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上述规定,进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,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
责任。

案号		案由	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/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: 职务: 联系电话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 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		
答辩人(自然人)	姓名: 性别: 男 ☐ 女 ☐ 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 民族: 工作单位: 职务: 联系电话: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 经常居住地:		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☐ 姓名: 单位: 职务: 联系电话: 代理权限: 一般授权 ☐ 特别授权 ☐ 无 ☐		
送达地址(所填信息除书面特别声明更改外,适用于案件一审、 二审、再审所有后续程序)及收 件人、联系电话	地址: 收件人: 电话:		

是否接受电子送达	是 ☐ 方式：短信 _____ 微信 _____ 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其他 _____ 否 ☐
答辩事项和依据 （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）	
1.对理赔款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2.对保险费、违约金等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3.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4.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5.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6.答辩依据	合同约定： 法律规定：
事实和理由 （对起诉状事实与理由的确认或者异议）	
1.对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2.对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3.对原告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、说明的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4.对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5.对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
6.对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 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7.对追索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8.有无其他免责/减责事由	无 ☐ 有 ☐ 事实和理由：
9.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(可另附 页) 10.	
10.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
答辩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日期：